

暨南大学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建设

年度报告（2019）

2019年是暨南大学不断跨越发展的一年。2018年10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学校视察并就如何进一步办好暨南大学作了指示，肩负着为海外华侨华人和港澳台地区培养人才光荣使命的暨南大学更加任重道远。新时代全体暨南人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视察广东及暨南大学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学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及暨南大学重要讲话精神专项行动计划》具体行动方案。同年，《中央统战部、教育部、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共同建设暨南大学的意见》的签署，进一步为学校加强“双一流”与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了坚强支持和引领。

在全面落实学校文件精神和各项工作部署基础上，本学位点制定了《暨南法学学科“冲补强”实施方案》，学科立足华南，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特别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国家统战侨务工作发展提供法学领域的智力支持，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打造全国一流、海内外知名的法学学科。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暨南法科创办于1927年，其间虽经三落三起，但终弦歌不辍。1987年，暨南大学开始招收经济法方向硕士生，高起点复办法学；2001年复设法学院，2004年成立华南首家知识产权学院，2011年法学院与知识产权学院合并。2007年，学院获批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08年开始招收在职法律硕士、2009年开始招收法律硕士（非法学）和法律硕士（法学）两类全日制研究生。2018年3月，学院正式获批一级学科博士学

位授权点，从而形成了以法学和知识产权本科教育为基础，以法学硕士一级学科科学学位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JM）研究生培养为主体，以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为高地的层次完整的法学人才培养体系。

目前，学院有国家教育部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暨南大学大学知识产权与法治研究中心和党内法规研究中心两个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近20个国家级和省部级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平台。现有法学理论、民商法学、经济法学和国际法学4个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法学理论、宪法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经济法、国际法、知识产权法7个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法律（非法学）和法律（法学）2个法律硕士招生专业。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情况

1. 大力推进学风建设，助力学生全面发展。高度重视新生教育工作，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和安排，认真组织完成迎新系列入学教育工作。在迎新期间，特别邀请到学院院长、书记和资深教授为新生讲授大学“第一课”，鼓励新生们在今后大学生活中更加从容自信，努力成长为优秀的法律人。本着以学生为本的要求，从理想信念教育、学风学纪教育等多种渠道，丰富研究生学习与发展教育工作途径。利用“优秀毕业生学习经验交流会”等系列活动，帮助同学们明确学习目标，探索学习方法。2019年全年学院开展高水平专业学术讲座近30场，同学们反应热烈。

2. 将理论联系实践，全面培养卓越法律精英。2019年8月，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律政精英——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十二名师生组成调研团队，前往宁夏回族自治区多个地市开展法治环境社会实践考察活动以及禁毒普法实践活动。调研期间，深入了解沙漠治理经验及成果，了解当地环境法制建设现状及禁毒工作的亮点与特色，

尤其是对青少年开展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方面的模式及成效。12月，我院新一批律政精英成员前往厦门大学法学院进行交流。

3. 认真做好奖勤助贷，扎实推进资助育人工作。认真做好学生的奖勤助贷的宣传、排查、培训等工作。在加强贫困学生资助工作的同时，结合思想政治教育、特殊群体学生排查等工作，进一步掌握贫困生的信息，注重对贫困学生的教育引导，引导他们正确认识自身情况，做到自立、自强，刻苦努力，用行动和成绩回馈社会、报答学习。学院认真落实各类奖助学金评定工作办法，严格评选程序、细化评选条件，认真完成各项评优评奖工作。本年度共8人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10人获得研究生港澳台及华侨奖学金，12人获研究生优秀学生干部奖学金。

4. 创新传承品牌教育活动。继续创新传承“模拟法庭”“请你断案”“知识产权周”“12·4”“3·15”等一系列普法宣传、“法思杯”辩论赛、知识产权竞赛等重要学术型品牌活动，到多地开展法律咨询、法院旁听、校园普法等活动，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发挥暨南大学社区法律志愿者服务站、暨南大学法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作用，开展法律知识竞赛、辩论赛等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法治宣传教育。形成包括“12·4”国家宪法日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法治宣传活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活动，“4·26”知识产权周法治宣传活动等重要法律日的全覆盖。

三、本年度研究生培养基本情况

1. 招生情况。根据学校与研究生院的统一部署，本学位点有条不紊地完成了2019年国家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与复试、港澳台侨及来华留学生招生考试工作，顺利开展2020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录取工作、

2020年国家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命题工作以及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等各类研究生招生工作。2019年学院共录取2019级各类研究生146人，招收首届博士研究生5人，科学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报录比分别高达8:1和11:1。

本年度，结合学院学科发展和社会人才培养需求，新增法学理论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使法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的招生专业增加到7个，进一步完善了硕士研究生培养结构，增大了培养规模。同时，学院积极开展研究生招生宣传，增加生源数量、提高生源质量。学院制作了《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2020年度研究生招生简章》，成立招生宣传工作小组，除进行传统线下宣讲模式外，还利用业界学术公众号、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工具进行线上招生宣传，提高我院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使学院研究生报考数量和生源质量得到有效保障。

2. 毕业就业情况。严格把关毕业标准，进一步规范毕业论文撰写标准，保证毕业论文质量，做好论文答辩等学位授予工作，本学年度共有144名硕士研究生顺利通过毕业答辩获得学位，其中夏季学期128人，冬季学期16人。

积极响应团中央、教育部的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引导毕业生为艰苦地区的发展奉献青春和力量，越来越多的学生通过考取基层选调生或参加西部计划等形式，投身于基层和西部地区的公共服务事业中，在选调生报考条件和考试难度增加的情况下，考取选调生的毕业生仍然呈上升趋势，多名学生考取广东省或其他省份的基层选调生。

3. 师资队伍。2019年，学院认真做好各类导师遴选工作，推荐德才兼备教师担任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共新增1名博士研究生导师、1名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和2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新聘校外法律硕士实践导师16名，着力提高导师的科研水平和指导能力，高水平完成教学科研和研究生指导工作，结合优势学科，建设优质导师

队伍，提高培养海内外卓越法律人才的能力。2019年5月21日学院顺利举办2019年法律硕士研究生实践指导教师敦聘仪式暨法律硕士教育座谈会，作为广东乃至华南最为重要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基地之一，学院一贯重视实务型人才的培养，新聘实践导师的加盟将进一步完善我校法学学科师资队伍结构，推进高端应用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升我校复合型、创新型法律硕士人才培养质量。

4. 学术训练和交流。本年度，学位点建设的重点工作之一是大力加强研究生科研能力培养，从制度、经费、平台、项目等各方面全力引领研究生科研能力提升，着力增加协同培养平台，有效提升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修订了《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研究生培养业务费使用办法》，制定了《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研究生“创新攀登”计划》，为提升全院研究生的科研能力、学术水平和专业实务能力提供制度和经费支持。研究生“创新攀登”计划分为“创新攀登”科研资助计划、“创新攀登”科研奖励计划和“创新攀登”实务能力培育计划三大部分，分别鼓励研究生积极参加短期出国（境）研究项目、高水平国际国内学术会议等学术科研活动，及时了解国内外学科前沿研究动态，拓宽学术视野，培养研究生的国内外学术交流能力，彰显暨南法学学子风采；奖励研究生取得的优秀学术成果，成果包括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取得省级以上重大专业竞赛奖项等，鼓励研究生积极从事学术研究、参加各类高水平学术竞赛；培育研究生专业实务能力，鼓励在读研究生积极参加学院与实务部门联合培养计划、国际组织实习项目或其他培养专业实务能力项目，创新发展，切实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自学院“创新攀登”计划实施以来，已资助50余名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国内外学术会议、参加高水平专业竞赛、参加专业调研项目等，并取得了丰硕成果，获得了诸多荣誉。

5. 奖助情况。学位点不断完善奖助体系制度建设，形成了各类奖助学金全覆盖的资助体系，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学业奖学金、广东省优秀研究生、优秀毕业研究生、梁奇达暨南教育奖学金、“台湾、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卓越励志学长奖学金、顺丰奖学金、南航“十分”关爱励学金、优秀研究生干部奖学金、研究生助研助教岗位补贴、学院法律硕士专项奖学金等各级各类奖助学金的激励体系，认真制定了各种奖助学金评选的具体规则和制度，保证每一笔奖助学金都能切实有效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感恩社会，服务社会。学院专业设立暨南法学教育基金，资助育人，每年奖励/资助优秀学生和家庭困难学生，效果明显。

6. 论文质量。本学位授权点严格执行《暨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暨南大学关于内招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基本学术要求规定》《暨南大学内招学术型博士、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学术成果认定办法（试行）》《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规程》《暨南大学法学学科学位授予基本学术要求》《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暨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实施办法》和《暨南大学专业学位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与奖励办法》等文件，对学位论文质量严格把关，加强论文写作过程管理，按时安排开题、查重、预答辩、论文评审、答辩，所有学位论文提交时都必须同时提交论文写作的原始资料，包括教师指导过程记录、论文写作涉及的引用资料、问卷调查、调研原始数据、访谈视频音频文字记录。年度学位论文抽查中无“存在问题”论文和“不合格”论文。

四、改进措施

1. 继续做好研究生思政各项工作，加强党团队伍建设，创新学术活动形式，培养新时代卓越法治人才。将继续高度重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加强党团队伍建设，发挥学生党员的榜样作用，以生为

本，从生出发，依托法学专业学科特色，结合专业特色开展实践教育，将思政教育落在实处，认真有效地开展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践探索，积极开展主题鲜明、学术专业、形式多样、服务社会的党团活动，培养新时代卓越法治人才。

2. 进一步完善学位点自治相关制度。加强学位点自治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工作。扎实做好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建设工作，建立各项规章制度，构建与培养符合国家和社会发展需要的人才目标相匹配的制度管理体系。

3. 合理扩大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近年来，本学位点研究生培养工作获得社会认可，硕士研究生报名人数逐年提升，但由于学院招生名额有限，致使大量优质生源无法被录取，有限的招生名额与社会主义法治人才需求之间形成了矛盾。希望2020年争取学校更多地政策支持，合理扩大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

4. 加强人才引进力度，完善导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新晋导师的培养工作和博士研究生导师的培育工作，完善导师队伍建设。在现有导师队伍基础上，进一步遴选师德师风良好、教学科研优秀的教师担任硕士、博士研究生导师，形成梯队合理的优质导师队伍。

5. 深化协同育人，搭建更多人才培养实践平台。法学是一门实践学科，2020年，将致力于建设案卷数据库、互联网实验室、法典实验室，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法学教育深度融合，拓宽法律实务部门和专家参与法治人才培养的广度和深度。

6. 继续做好“创新攀登”计划，进一步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和在读研究生科研水平。2019年“创新攀登”计划的实施获得了师生们的一致好评，在此平台支持下，学院研究生取得了较丰硕的科研成果。2020年，学院将继续做好研究生“创新攀登”计划，并进一步拓展科

研支持平台，开展高水平学术讲座、设立院级研究生科研项目、举办研究生学术论坛等多种形式促进研究生科研水平进一步提升。